

##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8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并于 2022 年 6 月 8 日以紧急会议的形式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寇莹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决议如下：

##### 1、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 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 授予日的确定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综上，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8 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09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 4,10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9.50 元/股。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6月8日